

证券代码：870437

证券简称：首量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首量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8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郭永解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3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内部治理等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首量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2024-017）和《首量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公允的反映了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2024 年项目投入较多，为确保生产经营可持续性发展，首量科技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用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经营合法有序，报表数据真实有效，公司拟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限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合理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通过银行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方式，进行募集资金账户的现金管理（包括2022年第一次股份发行以及2024年第一次股份发行的募集资金），累计额度最高不超过2500万元（含2500万元），周期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资金安全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通过银行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管理，累计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含2000万元），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8日